

安德烈亚斯·谢德勒文  
言晓义译

作者安德烈亚斯·谢德勒 (Andreas Schedler) 是墨西哥城经济研究与教学中心 (CIDE) 的政治学教授, 曾任奥地利高级研究院政治学助理教授

译者言晓义 (笔名) 毕业于北京大学, 曾获台湾梁实秋文学翻译奖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1期  
2025年1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 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 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民主巩固是什么

**编按：**当一个国家从专制统治转型到某种形式的民主体制后，民主派紧接着的一个任务就是巩固新生的民主政体。然而，什么是民主巩固？政治学者、行动者们经常在不同意义上使用这一术语，导致了一种相当混乱的状况。安德烈亚斯·谢德勒 (Andreas Schedler) 这篇文章梳理了不同视角、观念中的民主巩固概念，认为这个概念应仅限于指防止民主的崩溃或被侵蚀。该文首先发表于1998年美国《民主季刊》第2期 (*Journal of Democracy*, Vol. 9, No. 2, April 1998: <https://muse.jhu.edu/article/16883>)。

在过去的四分之一世纪中，“第三波”全球民主化浪潮将全球60多个国家从威权统治带向了某种形式的民主政体。这当然不是一个小的成就，但同时也变得明显的是，维持民主常常与建立民主一样困难。伴随着所有这些民主转型，急迫的问题很快就浮现出来，那便是如何加强和稳定这些新政权。随着民主向更多国家扩张的步伐放缓，政治学家以及新兴民主国家的政治行动者将关注点越来越集中在所谓的“民主巩固”上。

最初，“民主巩固”一词是用来描述新兴民主政权所面对的以下挑战：如何保障它的安全、如何超越昙花一现的短暂寿命、如何使其免受威权倒退的威胁、如何筑起抵御终极“逆潮”的堤坝。最初的使命是要使民主成为“镇上唯一的游戏”，由此又繁衍出无数其它任务。因此，为“巩固民主的问题”（以及相应的“巩固民主的条件”）开列的清单已经扩展得难以辨识。这个清单包括的名目五花八门，诸如基于民众认可的合法性 (popular legitimation)、民主价值的传播、反体制行动者 (antysystem actors) 的中立化、文官对军队的领导地位 (civilian supremacy over the military)、威权飞地的清除、政党建设、功能性利益团体的组建、选举规则的稳定、政治常规化、国家权力的下放、直接民主机制的引入、司法改革、扶贫与经济稳定等问题。

眼下，由于人们在使用民主巩固这一概念上的随心所欲，没有人能够确定它对其他人意味着什么，但所有人都有一种幻觉，以为彼此是在心照不宣的情况下互动交流。虽然“民主巩固”从其产生之初就可能是一个模糊的概念，但随着它在学界和政界的传播，笼罩着这一术语的概念迷雾越来越浓。据说“假如某个科学领域的参与者对该领域的关键术语没有一个共同的理解，那么这个领域的发展就无法推进”<sup>1</sup>，果然如此的话，那么，在目前概念混乱的状态下，对“民主巩固”的研究注定会停滞不前。“巩固学”作为一个雄心勃勃的分支学科，碇泊于一个不明确、不一致、没有边界的概念中，因此还完全谈不上站稳了脚跟，而只不过是漂浮在浑浊的水面。同一术语被用来表达差异广泛的事物，这只能是在假装有一种共同语言；事实上，这种概念上的混乱正成为学术交流、理论建设和知识积累的巨大障碍。

我相信，通过观察具体的现实以及这一术语旨在解决的实际任务，我们可以理顺并理解“民主巩固”的多重用法和意义。我们赋予“民主巩固”这一概念的意义取决于我们所处的位置（我们的经验视角）以及我们期望达到的目标（我们的规范视野）。它会因我们所处的语境和我们心中的目标而有所不同。

## 观点与视野

民主化的研习者们试图对政体进行分类时，关键的区分当然在于，哪些是民主的政体和哪些不是（后者通常被统称为“威权主义”）。如何识别一个国家是否是民主国家？罗伯特·达尔（Robert Dahl）提出了最为广泛接受的标准——公民和政治权利加上公平、竞争性和包容性的选举。<sup>2</sup> 达尔把符合这些标准的国家称为“多头政体”（polyarchies），但它们更经常被称为“自

由民主政体”。

在有关新兴民主国家的学术文献中，有两种属于亚类型 (subtypes) 的民主也得到了广泛认可。一方面，所有这些边缘案例都具有一些——而不是全部——自由民主的基本特征，因此都介于民主和威权之间。我称这种半民主政体为“选举民主” (electoral democracies)。这个词现在通常被用来描述一种特定类型的半民主——它能够举行 (或多或少) 具有包容性、干净和竞争性的选举，但又未能维持自由民主所必需的政治和公民自由。不过，在这里，我是在更宽泛的意义上使用“选举民主”一词，作为任何一种“削减的亚类型” (diminished subtype) 的民主的简便说法。<sup>3</sup>

另一方面，又有那么多“高阶民主国家” (advanced democracies)，它们想当然地拥有很多高于自由民主最低定义标准的积极特征，因此在民主质量上要比许多新兴民主国家高。“高阶民主”这个词未免理想化和固化了富裕的西方民主国家，但即使我们认识到对“稳固的西方民主国家”的仰慕常常依赖于成见 (stereotype)，我们也必须承认，话语构造 (如所谓“民主常规”) 也是社会现实。

这种四重分类——威权主义、选举民主、自由民主、高阶民主——基本上对应了大卫·科利尔 (David Collier) 和史蒂文·莱维茨基 (Steven Levitsky) 为民主及其亚类型的各种语义所做的排序。他们努力将当代民主化研究中庞杂的无数民主亚类型 (他们统计出 550 种) 理出一个头绪，在此过程中，他们精确地分辨出四大类政体 (即使给它们贴上了不同的标签)。<sup>4</sup> 我想要表明的是，这些大类也为重新整理概念地图和领会研习者们使用“民主巩固”一词的多种方式提供了基础。

图 1 以一维渐变谱系 (continuum) 展示了这几大类政体的“民主性” (democraticness), 威权政体位于一端, 高阶民主位于另一端。<sup>5</sup> 它以图形方式呈现了这四类政体如何定义实证语境 (empirical contexts), 以及界定“民主巩固”的概念化所包含的规范性视野和实践任务。中间的两个类别——选举民主和自由民主, 代表了所有关于民主巩固的争论的经验参照。在规范术语上, 威权主义构成了民主人士在选举民主和自由民主政体中试图避免的外部消极视野 (outer negative horizon), 而高阶民主则构成了他们试图接近的外部积极视野 (outer positive horizon)。此外, 选举民主和自由民主也互为规范性的参照视野。选举民主是自由民主需要防止退却回去的临近状态, 而自由民主则是选举民主需要向前进取的临近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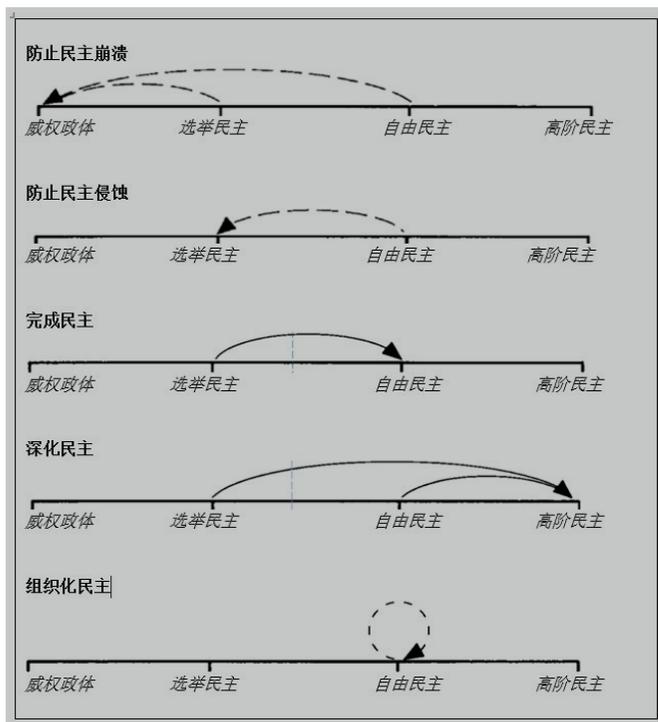


图 1——“民主巩固”的诸多概念

在这个图中，那些从选举民主或自由民主（惶惶然地）向威权主义顾盼的学者，将民主的巩固等同于避免向威权倒退，即民主的“快速死亡”。那些从选举民主或自由民主（满怀希望地）向高阶民主张望的学者，将民主的巩固等同于民主的深化，即民主质量的提升。那些从自由民主（忧心忡忡地）向选举民主顾盼的学者，将民主的巩固等同于避免民主的“慢性死亡”，即某些基本民主特征受到侵蚀。而那些从选举民主（不耐烦地）向自由民主张望的学者，则将民主的巩固等同于完成民主，为其补上欠缺的东西。

我们可以权且这样说，那些关注民主稳定并试图避免倒退到非民主或半民主政体的人，考虑的是“消极的”民主巩固概念，而那些关注民主进步并试图朝自由民主或高质量民主迈进的人，考虑的则是“积极的”民主巩固概念。<sup>6</sup>

在某种程度上，这种取决于语境和视角的方法，是在试图重构民主巩固概念所包含的目的论内核。当然，我并非第一位注意到民主巩固概念具有目的论性质的人。本·施奈德（Ben Schneider）和吉列尔莫·奥唐奈（Guillermo O' Donnell）都曾多次批评这个概念的“强烈目的论色彩”。<sup>7</sup> 这些批评是正确的。民主的巩固确实是一个内在的目的论概念。不过，我认为目的论本身并没有什么问题，只要满足三个条件：首先，我们必须避免掩盖或模糊目的论；隐藏的目的论确实是坏的目的论。其次，我们必须将目的论与“进步是不可避免的”这一信念分开：支持某个目的、某个规范性目标或实践任务是一回事，自以为会有某种自动的或“自然而然的”朝着那个目标的进展则是另一回事。<sup>8</sup> 第三，我们必须承认，民主巩固这一概念不仅仅只有一个具有特色的目标，而是有多个，目标的多重性相应地定义了民主巩

固概念的多重性。

## 避免民主崩溃

一旦一个国家从威权统治转型到某种程度上(或多或少是)自由、公平、有竞争性的选举后,民主行动者们通常不能松懈下来,决不能陶醉于民主统治“轨道内的不确定性”(bounded uncertainty)。往往,威胁着政权的“轨道外不确定性”(unbounded uncertainties)依然存在,民主派的根本关注点要从建立民主的核心制度转向保障他们已取得的成果。对于这些行动者来说,巩固民主意味着将其崩溃的可能性降到他们可以合理地确信民主将在近期(不太远的未来)继续存在的程度。对政权存亡的这种专注呈现的是民主巩固的“经典”含义。它为这样一个广泛而繁复的语义领域提供了连贯性,即种种语义标签以积极或消极的方式定义了这一目标的语义领域。在积极的语义构成中,民主巩固这一研究分支讨论的是实现民主的延续、保持、加固、长在、耐受性、持久性、韧性、可行性、可持续或不可逆性。相比之下,消极的语义构成则讨论超越民主脆弱性、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易受攻击性、可逆性或崩溃威胁的必要性。无论表达上有着如何微妙的不同,在这种多变的语汇背后有个直截了当的统一目的:它基本上是专注于民主的存活,防止它的突然死亡。

依据其对政变危险的重视,民主巩固这第一个观念,主要关注的是那些怀有反民主动机的脱轨者或反体制的行动者。原则上,实际或潜在属于这类危险分子的范围是无限的。在拉丁美洲,由于其官僚——威权政权的历史,对民主崩溃的担忧往往集中在国家暴力的专职执行者身上,以及也曾以坚定反民主著称(直到最新一轮民主化之前)的商业阶层身上。但实际上,

这份凶手或民主统治掘墓人（无论是嫌疑还是定罪者）的名单要长得多。它包括私自武装人员（游击队、毒贩、暴力街头抗议者）、发动军事政变的当选总统，甚至包括心灰意冷的民众——他们可能因民主未能在经济困境和社会不平等物质方面有更多作为而心生厌倦。<sup>9</sup>

消除、中和或转化离心离德的行动者，是防止民主崩溃的首要任务。然而，驯服敌人绝不是与民主稳定化相关的唯一实际关切。由于民主的稳定是一个高尚且无可争议的目标，一些学者倾向于在民主可持续性的名义下谈论任何被认为是积极的事物。他们讨论了诸如经济表现、民族建设和国家构建、创造群众合法性、民主价值观的传播、消除威权的精神遗产、政党体系的制度化，等等。这个清单是无穷无尽的。有时，这些事项的讨论会伴随有合理的因果理论，解释它们如何影响民主生存的机会，尽管它们通常只是通过间接和漫长的因果链条实现的。<sup>10</sup>

## 防止民主侵蚀

研究民主巩固的学者很快就认识到，将军队和经典的政变政治作为优先的研究对象，这在道德上、政治上和实证上都可能存在问题，因为这会转移对其他紧迫问题的注意力。此外，这种视角可能最终会成为一种误导，因为它寻找危险却可能没找对地方，忽略了隐藏在不太传统和不太明显之处的真实威胁。

许多新兴民主国家确实面临着被反民主势力非法或貌似合法的方式推翻的威胁。但除了要面对政权崩溃——即突然地、戏剧性地和明显地倒退到威权统治的风险，许多新兴民主国家还不得不对衰败的危险，这种衰败表

现为不再那么瞩目，而更多是逐步和较不透明的形式。前一种情况会引发与民主政治的激烈断裂（导致公开的威权主义），而后者则意味着逐渐的侵蚀，导致模糊的半民主状态，成为介于自由民主与独裁之间的混合政体。如果避免民主的崩溃是我们民主巩固第一个概念中的主要关注点和定义范围，那么民主的侵蚀在第二个概念中也占据着同样的地位。

吉列尔莫·奥唐奈 (Guillermo O'Donnell) 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首先提出了关于民主侵蚀的明确表述，扩展了对民主巩固概念的理解。在他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文章《转型、连续性和悖论》中，他关注到了民主向半民主统治的悄然倒退的威胁，并将克服这一威胁纳入了他对民主巩固的（宽泛的）定义中。他强调他的观察的时间维度，区分了“速死”和“缓逝”的民主衰退。在奥唐奈那里，前者指的是经典的政变政治，而后者则被描述为“公民权力 (civilian power) 的空间和自由宪政有效保障的经典措施的逐渐缩小的过程”，这是“一个缓慢的、有时模糊的过程”，最终将导致伪民主 (democradura)，一个压迫性的、虚假的民主表象。<sup>11</sup>

自奥唐奈的文章发表以来又发生了什么？玩世不恭的人可能会说，有些新兴民主国家不再有倒退到半民主统治的危险，因为它们早已退到了那里。对于这些政体来说，民主受到侵蚀已经不再是风险，而是现实。撇开其讽刺意味不谈，这个问题在政治上的持续相关性显而易见。在最近的一篇文章中，亨廷顿 (Samuel P. Huntington) 甚至断言，对于第三波民主国家来说，“问题不在于被推翻，而在于被侵蚀：民主被那些当选的领袖时断时续地或逐步地削弱。”<sup>12</sup>

近年来，研究民主巩固的学者们对民主可能经历的“慢性死亡”的不同路

径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奥唐奈强调了军人的主导地位可能得以重新确立，但这还只是几个可能的威胁之一，即便确实是一个非常真切的威胁。其他形式的侵蚀攻击的则是民主的其他制度性支柱。例如，国家暴力以及国力羸弱可能会使法治倾覆；霸权政党的崛起可能会窒息选举竞争；选举机构的衰败可能会影响投票计数的公正性；现任者可能利用他们对国家资源和大众媒体的特权获取不公平优势，从而违反选举的公平性及平等机会标准；或者引入排他性的公民身份法律，违反民主的包容性规范。

## 民主的完成

自由民主国家面临着防止民主受到侵蚀和倒退至半民主政体的“消极”挑战，而与此对称的是，“选举民主”国家则面临着“积极”挑战，即实现民主的完成，达到全面的民主统治。研究选举民主的学者们通常将民主巩固的概念与这一任务联系起来，将其视为从某种“削减了的民主亚类型”向“未削减的民主”迈进的目标——或者正如吉列尔莫·奥唐奈说的，这是要成就从民主政府向民主政体的“二次转型”。<sup>13</sup>当他们谈论民主的巩固时，他们指的往往是完成一个悬而未决的（即未竟的）民主转型。在前面图形化的表达中，他们不仅倾向于回望威权主义倒退的危险，也倾向于展望民主进步的承诺。当对民主进步的期望落空时，研究巩固问题的人往往会用民主“冻结”或“硬化”等词来描述这种令人沮丧的半民主统治的制度化。

民主的完成有哪些基本的行动者、冲突和场域？这取决于存在的“选举民主”类型。在拉丁美洲，有三种配置尤其息息相关。首先，在有些国家，即将退场的威权政权能够将某些非民主规则写入宪法。在这种有宪法缺陷的情况下，要实现完全民主化，就需要移除那些正式的威权遗产。拉丁美

洲半民主宪法的典型例子是 1990 年之后的智利；J. 塞缪尔·瓦伦祖拉 (J. Samuel Valenzuela) 的经典研究——《后转型情境中的民主巩固》——所提出的模型中关于民主巩固的一个通行概念，依据的就是智利宪法中的“断层线”。<sup>14</sup> 他认为，废除选举法中军方的“保护性权力”、“保留领域”和“主要歧视”显然是民主巩固的必要成分。自那时起，他这种民主巩固概念引起了广泛的学术关注。例如，胡安·林茨 (Juan Linz) 和阿尔弗雷德·斯泰潘 (Alfred Stepan) 对这种以宪法为中心的民主完成类型进行了广泛的分析，并将其归类为“宪法性巩固”。<sup>15</sup>

还有一种对民主巩固的完成提出了特殊挑战的半民主制，那便是处于危机中的霸权政党 (hegemonic parties) 体制。拉丁美洲的例子有 ( 或曾经有 ) 墨西哥和巴拉圭。本质上，问题在于如何判断 ( 威权的 ) 霸权政党在什么时候变成了 ( 民主的 ) 主导政党 (dominant parties)。霸权政党由于依赖国家庇佑、媒体控制、镇压和 ( “在最后情况下的” ) 选举欺诈，它们不会也不可能选举中失利。相反，主导政党在原则上可能、但实际上很难在选举中失败。然而，只要作为民主选举制度最终证明的权力交替仍然只是一种可能性，而没有在事实上发生，那么人们就会持续怀疑执政党是否真的会接受在全国大选中的失败。

尽管军事政权的宪法遗产以及霸权党派体制的结构遗产对民主化构成了“门槛问题”，但它们只涉及少数几个案例。相比之下，第三种民主完成的类型在拉丁美洲国家中更具普遍意义：“不自由的民主国家” (illiberal democracies) 的转型。这是一种法治被扭曲和选择性 ( 甚至随意 ) 执法的情况，向能够有效保障基本政治、民权和人权的自由民主转型。除了三个南锥共同市场国家 (Southern Cone) 是显著的 ( 且有争议的 ) 例外，拉丁美洲

当代的民主国家并未遵循西欧政治发展的历史顺序：先是国家建设；然后是国家的法律驯化 (legal domestication)；三是国家的民主驯化 (democratic domestication)。相反，正如许多“第三波”民主在其他地区的情况一样，拉美的顺序是相反的：民主是在国家（领土和社会层面上）看起来不完整和不稳定以及司法体系薄弱的背景下创建的，这种情况下的司法体系通常除了无法无天别无所长。相应地，超越“拉丁美洲当今‘民主’的非自由本质”<sup>16</sup>的两大关键是“国家改革”和“司法改革”——这两个时髦的术语甚至已经进入了国际金融机构的词汇表。

## 深化民主

刚才讨论的民主巩固的概念——通过从选举民主过渡到自由民主来完成民主转型——代表了一种进步导向的、“积极”的民主巩固版本。进一步在“民主连续性”上推进——通过深化自由民主并将其推向先进的民主——代表了第二个积极的版本。当我们将拉丁美洲当代民主与西方稳固民主那种不乏璀璨的前景进行比较时，前者在许多方面似乎都不尽人意。它们几乎在民主政治的每个领域都具有（或被认为具有）“比较劣势”。推定它们所具有的各种结构性缺陷的清单，涵盖了政府绩效、公共行政、司法体系、政党制度、利益集团、公民社会、政治文化及决策风格等各个领域。与“高阶的民主国家”相比，拉丁美洲的大多数民主国家在所有这些领域、以及许多其他领域都显得“欠发达”。

大多数民主巩固的著述者，考虑的要么是我们提到的民主巩固的前一个概念，即民主的稳定，要么是后一种概念，即民主的深化。到目前为止，这两个民主巩固概念是最流行的概念。事实上，前者在学术界的普及程度并

不令人惊讶。拉丁美洲大多数年岁渐长的新兴民主国家仍需担心它们的长期生存问题。不过，按照惯例，这已不再是一个紧迫的问题，而只是众多需要政治关注的问题之一。如今，在日常政治中，民主质量问题往往比民主存亡问题更为突出。

## 组织化民主

前述“消极”巩固的两个变体 (variants) 试图防止民主倒退到令人担心的水平。与此对称的是，“积极”巩固的两个变体则试图实现民主向更优阶段的迈进。有没有第三种可能性？我认为没有。在这两对概念之间，我们在一个令人不安的中间位置找到民主巩固的“中性”用法，即把民主的巩固理解为民主的“组织化”。

从这个角度来看，巩固民主不仅仅是将民主的基本规则制度化。它需要建立民主的具体规则和组织。换句话说，这一巩固的概念将注意力从定义民主制度的程序性最低限度要求转向了定义各种民主形式的具体规则和组织上。它将分析层次从政权转移到亚制度 (subsystems)，或者用菲利普·施密特 (Philippe Schmitter) 的术语来说，转移到“局部政体” (partial regimes)<sup>17</sup>。因此，民主巩固变得与“制度建设”同义。

这意味着，要构建所有那些构成现代自由民主特征性基础设施的大型组织：政党和政党体系、立法机构、国家官僚机构、司法系统和利益中介系统。

尽管据我所知，施密特在引入和发展这一民主巩固概念上功不可没，但其他人也紧随其后，特别是那些次级学科的专家们，借着这一民主巩固概念

为他们提供的机会，将他们的特定学术关切与对民主巩固的一般性讨论联系起来。<sup>18</sup>

民主巩固的第五种概念是“自我参照”的，因为自由民主既是它的出发点也是它的抵达之处。不妨这么说，它眼里只有自由民主，而不考虑其余。一些作者强调它在规范方面的中立性。然而，与其说这一概念在规范上是中立的，不如说它在规范上是矛盾的。“组织化”民主可能会让我们更接近防止民主倒退和实现民主进步的规范性目标。但它也可能使我们离这些目标更远。这一切取决于民主以何种具体形式组织起来。

## 后转型期的忧郁

这是一种对并存的、相互竞争的民主巩固概念的“目的论”重构。它呈现出怎样的图景？一个基本的发现是，学者们所使用的“民主巩固”这个术语，代表的是一束概念 (cluster concept)，它具有可以理解的结构，但没有核心，不存在有意义的共同分母。所有使用中的概念都来自某种民主政体形式，并且都旨在改善民主现状。然而，它们的实证背景可能是自由（“真正的”）民主或（“半”）选举民主，它们的规范视野可能是民主生存，也可能是民主进步。事实上，这些五花八门的民主巩固观念没有多少共同之处。

因此，民主巩固是一个综合性概念、垃圾桶般的概念、包罗万象的概念，缺乏一个能够统一所有使用方式的核心含义。如果说它确实为施密特 (Schmitter) 所称的政治学的“雏形分支学科”奠定了基础，那么这门学科既没有实质性的关注点，也没有方法论的核心。它仅仅是由一个共享的应用领域而维系在一起的。顾名思义，它涵盖了所有新民主国家（包括半民

主国家), 这些国家一旦完成某种民主转型, 就进入了“民主巩固阶段”(或至少面临“巩固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 “巩固学”只不过是研究新兴民主国家的一个标签而已。

最糟糕的是, 民主巩固的研究者往往忽略了这一概念令人棘手的多重意义。他们往往忽视了用法上的模糊性和不一致性。大家都以最适合自己的研究目的、资金需求和广告策略的方式来使用这个术语, 而对同一个关键术语的这种使用维持的只是一个幻象, 即似乎有共同的理论事业、共同目标、共同语言、共同的“依赖变量”。

我们可以理解造成目前这种局面的实际原因, 但就学术研究而言, 这种不一致含义的不受约束的共存, 这种同义词(一词多义)横行的情况, 是一种令人不快的状态。它不仅不利于理论的建设 and 知识的积累, 甚至还会阻碍案例分类等基本操作。就“民主巩固”这个术语在今天的使用而言, 它在阿根廷和波兰等国家可能几乎无处不在。是将它们描述为“高度巩固”还是“持续未巩固”, 这完全取决于人们所选择的民主巩固概念。从目前的情况来看, 这一概念的分类效用接近于零。它的界限模糊而不固定。它无法让我们以任何可靠的方式为现实排序。

我们该如何改变这种可悲的状况? 一个最起码的解决办法是实行“坦诚容忍”, 承认民主巩固的多重含义, 并清楚明确地加以说明。正如克里斯托夫·科托斯基(Christoph Kotowski)在谈到革命这一概念时所说的那样: “如果学者们给予这一概念的含义不尽相同……他们至少可以明确指出‘他们’所指的是哪种‘含义’。”<sup>19</sup>

这种对差异的公开承认可能是摆脱概念混乱的唯一现实途径。或许，民主巩固“奇特的多重性”意义将挥之不去。只要民主巩固的概念作为研究新兴民主国家（和准民主国家）的通用标签还能起作用，学术界就不太可能独尊某一个主题而排斥其他主题，不会趋向于对这一术语下一个更为狭隘和精确的定义。大多数学者都会对这样片面的议程群起而攻之，认为其在实证上是不合适的，在规范上是令人讨厌的，在政治上是不明智的，在学术上是无聊的。因此，任何以“立法”统一民主巩固的含义的野心，都可能注定要失败。

在这种精神的推动下，上述对民主巩固的“目的论”重构，至少能让我们在当前巴比伦式的民主巩固之声的合唱中听到清晰可辨的旋律。它告别了单一的“民主巩固”，相应地接受了多种“民主巩固的类型”，这将有助于我们以更自觉、更精确、许多情况下更为适中的方式，去谱写我们不和谐的民主巩固之歌。

## 回归本源

不同民主巩固概念的和平共存和相互认可，总比概念混乱的现状要好得多。还有一种选择也是如此：放弃这个概念，不再谈论它。然而，这两种选择都只是次优解决方案。我的首选是自我克制，不要无论有什么我们在新兴民主国家乐见的事情（“民主巩固的条件”）或我们认为在这些政体中存在的无论什么问题（“民主巩固的问题”），都使用这个术语来表达。与其模糊和不一地使用这个词，不如赋予它一个明确的含义。正如乔万尼·萨托利（Giovanni Sartori）大约 15 年前所说的，“不同的事情应该有不同名称”。<sup>20</sup>

我认为，我们应该回到这个概念最初关注的民主生存问题上。我们应该恢复其经典意义，即保障已取得的民主治理水平，以防止向威权倒退。这意味着我们应将其使用限制在上述两个“消极”概念中：避免民主崩溃和避免民主被侵蚀。“民主巩固”一词指的应该是对政体持续性的预期——而不是其他。因此，“巩固的民主”这一概念描述的应该是观察者认为能够持续到未来的民主政体——仅此而已。为什么要以这种特定方式限制“民主巩固”的使用，而不是其他方式？主要原因是，所有其他关于民主巩固的用法（完成、组织化和深化民主）都存在问题，都可以用更优的替代概念取代。

首先，将局部的、受阻的、脱轨的或被截断的转型过程重新导回正轨的过程（及其挑战）属于转型研究的范畴。没有必要混淆问题而为其引入其他术语。此外，在面临完成民主任务的半民主国家中，任何关于“民主巩固”的讨论都是误导的。它暗示一个民主政权已经存在（只需要“巩固”），而当下的问题其实是构建一个完全民主的政权。

其次，民主的亚系统、集体角色和工作规则的发展显然是一个及时且相关的话题。但将“局部政体”的巩固与整个民主的巩固混为一谈，则剥夺了我们在分析上的一个重要的区分。从定义上讲，它将两种实际上只是松散耦合的事物捆绑在一起。例如，即使一个民主政体的政党体系仍处于不成熟和流动状态，这个民主政体也仍可能安然抵挡住倒退；反之，即使一个民主政体的政党体系高度制度化，它也仍可能会崩溃。此外，如果我们将这两个层面的分析融合在一起，我们就无法再对民主核心机构或民主政权本身的巩固做出合理的判断。因为，从这个角度来看，只要民主的任何亚系统（无论是政党体系、利益组织、议会还是政府体系）没有显示出足够

的巩固程度（其标准很难界定，只能以高阶民主国家的“最佳的”或“正常的”实践作为参照），我们就不得不将这个有问题的民主政体归类为“未巩固”。而一旦任何亚系统经历了结构性的激变（如意大利的政党体系在1990年代初期所经历的那样），我们就不得不将该政体描述为“去巩固化”。这似乎有点说不通。

最后，将民主巩固与民主质量的提高或民主的深化联系起来，代表了最流行的“积极的”民主巩固概念。但这似乎也是最有问题的概念。“民主质量”和“民主深化”这两个概念都仍然不明确且存在争议。虽然关于自由民主最低标准的文献汗牛充栋，并且在这些标准上我们也达成了很多共识，但关于民主质量的讨论仍然非常初步。因此，在当前的论争状态下，将“民主巩固”概念化为“民主的深化”相当于放任自流。这等于允许以主观和武断的方式，在民主巩固的定义中导入任何目标和标准，只要那些目标和标准被视为高质的、因而是“巩固的”民主（这只是“真正的”民主的另一个模糊标签）所必不可少的。当然，这必然只会导致对民主巩固的实证状态得出不可控和不协调的结论。

从更根本的层面上看，“民主排除对其自身身份的封闭性。”<sup>21</sup> 它是一个不断变动的目标，是一种开放的、发展的事物——民主的深化也如此。我们附着在民主质量和民主深化概念上的任何固定含义，以及我们就此可能达成的任何共识，都只能是“暂时的平衡”，有待未来修订。因此，如果我们将民主巩固与民主深化联系起来，我们得到的民主巩固概念也会是开放和无边无际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任何民主会是“完全巩固的”，所以支持这种民主巩固概念的作者们极不愿意给任何一个民主政权颁发民主巩固“证书”，这是非常可以理解的。

注释

- 1 埃莉诺·奥斯特罗姆：《制度研究议程》[Elinor Ostrom, "An Agenda for the Study of Institutions," *Public Choice* 48 (1986): 4.]
- 2 罗伯特·达尔：《多元化：参与与反对》[Robert Dahl, *Polyarchy: Participation and Opposi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1)]
- 3 关于“消逝的亚类型”民主，参见大卫·科利尔与斯蒂芬·列维茨基：《带形容词的民主：比较研究中的概念创新》[David Collier and Steven Levitsky, "Democracy with Adjectives: Conceptual Innovation in Comparative Research," *World Politics* 49 (April 1997): 430-51.]
- 4 见上面第 4 条注释中的引用。该论文发表于 199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3 日在芝加哥举办的美国政治科学协会的年会上。这一讨论并未出现于他们这篇论文的出版版本中。
- 5 将威权和民主的政体定位在一个单一连续体上，表明这些政体类型之间仅存在数量上的差异。然而，这并不是一个令人信服的假设。因为，即使有人与我一样认为，民主与威权主义之间的区别是某种质的区别，即某些制度的存在或缺失的问题，我们也可以退而承认，只要民主的制度核心包（institutional core package）的某些要素薄弱或缺失，就会出现错综复杂的门槛问题。还需要注意的是，这种连续体在两端都看似封闭，但实际上它只在其威权一端封闭（通过极权主义），而其民主的一端是开放的（面向民主发展的未来）。从这种意义上说，我接下来所使用的视野隐喻，只有用在图中这种开放的一端时才是“现实的”——毕竟，这个视野，永远不可企及，只会在行进者的脚下渐次后退。
- 6 注意，这种“积极”和“消极”巩固之间的区别与杰弗里·普里德姆（Geoffrey Pridham）的观点不同。他将“消极巩固”与确保民主生存联系起来，而将“积极巩固”与在精英和大众层面上合法化民主联系在一起。然而，这种区分的理论基础以及这两种民主巩固类型之间的关系似乎不太明确。参见杰弗里·普里德姆：《民主巩固的国际背景：南欧的比较视角》，载于理查德·冈瑟、P·尼科福罗斯·迪亚曼杜罗斯和汉斯·于尔根·普勒编：《民主巩固的政治学：南欧的比较视角》[Geoffrey Pridham, "The International Context of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Southern Europe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in Richard Gunther, P. Nikiforos Diamandouros, and Hans-Jurgen Puhle, eds., *The Politics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Southern Europe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169.]
- 7 吉列尔莫·奥唐奈：《关于巩固的幻觉》[Guillermo O'Donnell, "Illusions About Consolidation," *Journal of Democracy* 7 (April 1996): 38.]. 另见同一作者的《幻像与概念性缺陷》["Illusions and Conceptual Flaws," *Journal of Democracy* 7 (October 1996): 160-68]; 以及本罗斯施奈德：《民主的巩固：广泛的比较与深远的论争》[Ben Ross Schneider,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s: Some Broad Comparisons and Sweeping Arguments," *Latin American Research Review* 30 (1995): 215-34.]

- 8 理查德冈瑟, P. 尼科福罗斯迪亚曼杜罗斯和汉斯-于尔根普勒:《回应奥唐奈的幻像》[Richard Gunther, P. Nikiforos Diamandouros, and Hans-Jurgen Puhle, “O’Donnell’s ‘Illusions’: A Rejoinder,” *Journal of Democracy* 7 (October 1996): 155]。当被问及此事时, 任何人都会同意这一谨慎的说明, 而不是轻率地假定线性进步。文献中充满了这样的警告, 提醒人们逆转随时可能发生, 即使是“巩固”后的民主也同样不能免于危机、“解除巩固”(deconsolidation) 和崩溃。然而, “民主的巩固”这个术语既指动态过程(巩固中的民主), 又指其最终结果(巩固了的民主)。当作者用它来描述的是一个不尽人意的结果(即并非民主巩固的终极目标), 而是达致这一目标的过程时, 就很难避免将渐进的确定性内涵悄然渗透到语言中。例如, 像“民主巩固的过程”或“民主巩固的机理”或“民主巩固的逻辑”这样的常见表达, 其间往往暗示着一种推动自我、向着应许中的彼岸前进的潜在现实。
- 9 例如, 参见亨廷顿:《第三次浪潮: 二十世纪末的民主化》[Samuel P. Huntington,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Norman: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1991)]; 以及劳伦斯·怀特海德:《脆弱民主的巩固: 插图中的讨论》[Laurence Whitehead, “The Consolidation of Fragile Democracies: A Discussion with Illustrations,” in Robert A. Pastor, ed., *Democracy in the Americas: Stopping the Pendulum* (New York: Holmes and Meier, 1989), 76-95.]
- 10 对于将民主巩固的定义与解释混为一谈的因果概念的批评, 参见安德烈亚斯·谢德勒:《预期的政权稳定: 对民主巩固的再思考》[Andreas Schedler, “Expected Regime Stability: Rethinking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Centro de Investigación y Docencia Económicas,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tudies, 1998, Working Paper 81.)
- 11 参见吉列尔莫·奥唐奈:《转型、连续性与悖论》[Guillermo O’Donnell, “Transitions, Continuities, and Paradoxes,” in Scott Mainwaring, Guillermo O’Donnell, and J. Samuel Valenzuela, eds., *Issues in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The New South American Democraci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92), 17-56], 引文摘自第 19 和 33 页。
- 12 亨廷顿:《长途跋涉中的民主》(“Democracy for the Long Haul,” *Journal of Democracy* 7, April 1996: 9.)。但请注意, 亨廷顿关于民主受侵蚀的概念比这里提出来的实质上要宽泛得多, 例如, 他的定义包括由行政部门领导的政变。
- 13 参见奥唐奈文, 18-19 页(见注释 12)
- 14 参见 J. 塞缪尔·瓦伦祖拉:《后转型环境中的民主的巩固: 观念、过程和促进条件》(J. Samuel Valenzuela,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in Post-Transitional Settings: Notion, Process, and Facilitating Conditions,” in Mainwaring et al., *Issues in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57-104.)
- 15 参见胡安·林茨和阿尔弗莱德·斯蒂芬:《民主转型与巩固的问题: 南欧、南美和后共产主义欧洲》[Juan J. Linz and Alfred Stepan,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Southern Europe, South America, and Post-Communist Europe*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然而,林茨和斯蒂芬的实际分析常常与他们自己的用词不一致。例如,他们(我认为正确地)将智利归类为“不完全民主”,而不是“宪法上未巩固”的民主(如他们的“宪法巩固”概念所提示的那样)。从本质上讲,他们的“宪法巩固”理念,与他们先前假设的自由民主构成民主巩固不可或缺的起点的观点相抵触。

- 16 戴雅门:《拉丁美洲的民主:程度、幻像和巩固的方向》[Diamond, “Democracy in Latin America: Degrees, Illusions, and Directions for Consolidation,” in Tom Farer, ed., *Beyond Sovereignty: Collectively Defending Democracy in the America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73.] 看看“自由之家”在《政治权利和公民自由年度调查》(*Annual Survey of Political Rights and Civil Liberties*) 中定期发布的《自由地图》会很有启发。在 1995-96 年度报告中,在所有拉丁美洲国家中,只有智利、阿根廷、乌拉圭、厄瓜多尔、哥斯达黎加和巴拿马被涂为代表“自由”国家的白色。其余所有国家都以灰色标示,表明是排名较低的“部分自由”政体。参见“自由之家”编辑的《世界自由: 1995-1996 年政治权利与公民自由年度调查》[Freedom House, ed., *Freedom in the World: The Annual Survey of Political Rights and Civil Liberties 1995-1996*] (New York: Freedom House, 1996), 99.]
- 17 例如,参见菲利普施密特:《南欧民主巩固中的有组织的利益》,载于冈瑟等编:《民主巩固的政治学》,284-314 页 (Philippe C. Schmitter, “Organized Interests and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in Southern Europe,” in Gunther et al., *The Politics of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284-314.) 我认为,将这一分析层面的变化描述为“拆分”(disaggregation) 是一种误导(见施奈德,《民主的巩固》,220-21 页)。毕竟,基础规则(fundamental rules)和次级规则(secondary rules)之间的关系并不是主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如“拆分”一词所提示的那样),而更像是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
- 18 参见施密特:《有组织的利益》。另见杰弗里·普里德姆,《南欧的政党、议会与民主巩固:经验与理论视角》[Ulrike Liebert and Maurizio Cotta, eds., *Parliament and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in Southern Europe* (London: Pinter Publishers, 1990), 225-48.]. 这种“有组织”的民主巩固的概念常常与这样一种观念相结合,即认为行为者必须接受并习惯于这些中观和微观的安排(meso- and micro-arrangements)。例如,林茨和斯蒂芬认为,当所有政治角色“受制于并习惯于在新的民主进程认可的特定法律、程序和制度范围内解决冲突”时,民主的“宪政巩固”就完成了。参见林茨和斯蒂芬:《民主转型与巩固的问题》,第 6 页(Linz and Stepan,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6)
- 19 克里斯托夫·科托斯基:《革命》[Christoph M. Kotowski, “Revolution,” in Giovanni Sartori, ed., *Social Science Concepts: A Systematic Analysis*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1984), 440]
- 20 乔瓦尼·萨托利:《概念分析指南》[Giovanni Sartori, “Guidelines for Concept Analysis,” in Sartori, *Social Science Concepts*, 50 (see also 37-40) ]

- 21 劳伦斯·怀特海：《棘手的“民主”含义问题》 [Laurence Whitehead, “*The Vexed Issue of the Meaning of ‘Democracy’*” unpublished manuscript, Oxford University, 1997), 17]